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枣卫办字〔2017〕54号

关于印发2017年全市 卫生计生宣传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计生局，枣矿集团生活卫生管理中心，委属各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现将《2017年全市卫生计生宣传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年4月18日

2017年全市卫生计生宣传工作要点

2017年是落实全国和全省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推进健康枣庄建设打基础、利长远的关键一年。全市卫生计生宣传工作的总体思路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卫生与健康大会、卫生计生工作等一系列会议精神，以新形势下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为指引，以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和普及健康生活方式为主线，进一步提升舆论引导能力、行业影响能力与群众自我保健能力，为全面推动卫生计生事业改革与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有力舆论支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开展卫生计生主题宣传活动

（一）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围绕健康枣庄建设、公立医院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分级诊疗制度建设、计生工作转型发展、健康扶贫等重点工作，就理论与实践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形成理论成果并用于开展针对性和有影响力的宣传活动，以理论宣传统一认识、凝聚人心、指引行动。同时围绕卫生计生工作人员健康素养水平和新媒体建设开展专题调研。

（二）加强高层倡导。积极协调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开设卫生计生专题研讨班或专题讲座，深入解读健康中国战略，宣传全面两孩政策，介绍深化医改成效，争取各级领导对卫生计生工作的重视和支持。

（三）开展重点宣传。密切跟踪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主动设置

选题，借助各级新闻媒体、自有媒体、官方微博微信等多种平台，通过新闻发布会、集体采访、蹲点采访等多种形式，多角度展示工作进展和成效，总结推广基层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大便民、利民、惠民措施的宣传力度，提升群众获得感。年内将邀请省级及以上媒体就我市卫生计生亮点及特色工作进行集中宣传报道。

二、全面推进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

（四）积极推动“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根据《山东省“十三五”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规划》，结合当前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有利契机，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制订出台我市的具体实施规划，既要在重点领域率先突破，又要抓好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确保干一件成一件，最大限度地释放政策红利。会同市文明办，制订市级文明单位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考核指标，与教育部门联合制订下发加强学校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方案，启动健康教育校园巡讲活动。

（五）打造健康促进精品项目。继续开展“健康中国行走进齐鲁大地暨健康山东行”系列活动和“健康进万家、幸福伴我行”主题宣传活动，重点围绕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控烟限酒、心理健康等主题，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在科学健康观、传染病防治、慢性病防治、安全与急救、基本医疗、健康信息获取等方面的素养。以健康促进县（区）创建为突破口，做好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确保薛城区创建工作

顺利通过省级验收。继续联合枣庄广播电视台、枣庄日报社开展“构建和谐医患健康真情相伴”系列义诊服务活动，把健康送到村镇社区、田间地头。启动市级健康促进医院创建活动，推进以疾病诊疗为中心模式向以健康促进为中心模式的转变。

（六）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工作。启动地方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试点，赋予县、乡、村级卫生计生服务机构健康教育职能，因地制宜推行基层计划生育专干转岗培训承担健康教育工作。调整充实枣庄市健康教育巡讲专家团，组建健康科普专家库，为健康教育提供专业师资力量。进一步加强健康教育基地建设，提升专业化水平。继续办好《健康枣庄》、《健康直通车》与《专家坐诊》栏目，筹备拍摄健康教育系列公益短片，拓展自有新媒体健康科普功能，指导各区（市）、各单位办好健康科普节目和栏目，打造权威科普平台。年内还将与市总工会联合开展全市健康教育业务技能比武活动，举办专题培训班，提升健康教育人员专业水平。

（七）抓好控烟履约工作。继续深入开展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无烟机关、无烟单位等创建活动，积极建设无烟环境。开展成人烟草流行监测，提供戒烟指导，逐步降低吸烟率上升的趋势，争取到2020年，我市15岁及以上人群吸烟率比2015年下降3个百分点，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高。年内将组织开展市级第二批无烟医疗卫生单位评审验收工作。

三、切实守好舆论宣传主阵地

（八）加大政策解读力度。进一步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坚持政策发布、解疑释惑和回应社会关切“三位一体”，做好重大改革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发布与解读同策划、同部署、同推进。协同委机关相关科室做好卫生计生规范性文件的政策解读工作，促进规范性文件与解读方案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

（九）加大新闻发布力度。进一步完善新闻发布机制，将各区（市）、各单位召开新闻发布会情况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指标体系，提升新闻发布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围绕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开展新闻发布活动，并根据工作需要邀请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市卫生计生委新闻发布活动，推动各区（市）开展例行新闻发布活动。全年举行新闻发布会或通气会不少于2次。

（十）构建权威信息发布平台。做好官方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全面提升平台信息内容的权威性、实效性和可读性。推动各区（市）、各单位加快新媒体建设，探索卫生计生系统新媒体管理方法，建设全系统互联互通的微博、微信矩阵，全方位提升卫生计生系统新媒体传播影响力。

（十一）提升舆情搜集能力。坚持“舆情”、“民心”两手抓，拓宽舆情收集渠道，深入了解社情民意和群众所思所想。强化舆情研判，完善舆情收集分析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树立风险管理意识，加强重大政策出台前舆情风险评估，力争早发现、

早报告、早处置。

（十二）增强舆论引导能力。严格执行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积极主动做好舆论热点引导，切实增强舆论引导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设好舆论引导队伍，特别是发挥“意见领袖”、网络核心宣传员的作用，同时发动全系统从业人员参与其中，壮大网络舆论引导工作队伍。开展2016年度全市卫生计生新闻优秀作品奖评选活动，巩固与主流媒体的良好关系，发挥主流媒体定向定调作用。充分发挥新媒体特别是自有新媒体分众化、差异化传播优势和互动性强的特点，坚持“一次引导、多次生成、多向分发”，实现舆论精准引导。

四、努力打造健康文化软实力

（十三）加强典型文化建设。进一步畅通系统推荐、社会发现、突发事件涌现三个主渠道，广泛收集卫生计生系统各方面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将寻找、推荐先进典型常态化，不断壮大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先进典型“群英谱”。积极参与“人民好医生”、“感动中国”、“齐鲁最美卫生计生人”评选，开展十佳社区（乡镇）医生、十佳社区（乡镇）护士推选活动，增强广大医务工作者的职业荣誉感。进一步完善典型学习活动机制，积极推动典型报告进学校、进社会组织。

（十四）加强婚育文化建设。根据省卫计委统一部署，联合有关部门深入推进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精心策划和组织2017年流动人口健康主题宣传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区（市）加强户外宣传

环境建设，发挥好人口计生宣传一条街、人口学校和人口文化大院的文化宣传阵地作用。

（十五）加强医院文化建设。挖掘院歌、院训、院徽、院史等文化富矿，实施优秀医学传统文化传承工程，规范和净化医院宣传环境，倡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卫生计生职业精神。年内将继续开展“开放日”活动，邀请新闻媒体和广大网友走进医疗卫生单位，加深他们对卫生计生工作的了解，增强行业认同感。

（十六）加强文化精品建设。加强与优秀创作机构和主流媒体合作，打造有影响力的文艺作品和文艺栏目。做好第十五届中国人口文化奖戏剧曲艺舞蹈类作品和全省卫生计生系统微电影、公益广告、摄影优秀作品征集推荐活动，改进作品征集和推荐机制，调动文艺界参与卫生计生题材文艺创作的积极性。鼓励和推广卫生计生工作者自编自创的文艺作品，组织“身边的感动”摄影故事大赛。

五、不断强化宣传阵地和宣传队伍建设

（十七）大力夯实宣传阵地。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和出版方向，加强行业内期刊管理，提升期刊质量，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巩固传统媒体阵地，加强互联网和新媒体阵地建设，拓展宣传教育基地，打造健康科普平台，将人口学校、文化大院、村卫生室、户外宣传栏等阵地资源充分整合，营造更加温馨宜人的卫生计生户外宣传环境。

（十八）深度融合宣传职能。加快整合卫生计生宣传资源，推

进卫生计生宣传工作发展。各区（市）要确保在内设机构调整中宣传工作力量不空档、不削弱，有机构、有人员、有经费，稳步提高卫生计生宣传工作专业化水平。

（十九）建设一流宣传团队。注重宣传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建立培养、选拔、考核、激励机制，激发大家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状态和高昂旺盛的士气。树立全系统全员参与宣传的理念，充分协调行业内外力量，打造一支以卫生计生系统为核心、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支持配合的卫生计生宣传队伍。加强团队建设，树立和维护卫生计生宣传干部的良好形象。年内将组织举办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宣传干部培训班，评选全市卫生计生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18日印发

校对人：李可